

毀滅與新生 I

——奧圖曼帝國的現代化歷程

● 陳方正

在土耳其主義興起之前，我們的國家有兩種對立的文化——(代表伊斯蘭的)宗教文化和(代表革新的)西化文化，兩者之間的鬥爭分裂了土耳其知識分子的重魂。

齊雅·居卡爾①

1826年6月14日傍晚，伊斯坦堡的「近衛軍團」(Janissary Corps)又開始騷動了。像以往數百年慣常的那樣，他們先推翻了營房裏的大湯鍋，然後浩浩蕩蕩地帶領亂民搶掠大市集，搗毀「政務院」，闖進托卡比皇宮(Topkapi Palace)外院，對國君蘇丹(Sultan)提出傲慢的要求。然而這趟回答他們的，不是溫言好語，卻是宮牆上猛烈的炮火。早有準備的馬穆二世(Mahmut II, 1808-39)②召集了王公大臣和忠心衛隊，親手展開先知模罕默德的大纛，宣佈對叛徒發動聖戰。叛軍被逼步步後退，返回營房固守，然而馬穆毫不容情，逕直召來大炮發動轟擊，短短一小時後就令四千

餘叛亂分子灰飛煙滅了。他跟着以迅雷不及掩耳的行動宣佈取銷軍團組織，清除各地軍團分部，解散它的精神支柱伯塔示民間教派(Bektashi dervishes)。這樣，在一個月內，曾經威懾歐洲凡四個半世紀之久的近衛軍團，竟被奧圖曼人自己收拾得乾乾淨淨了。

這著名的「吉祥事變」(Auspicious Event)是奧圖曼歷史的轉捩點：隨着凝聚帝國傳統精神的一個核心體制的消滅，延綿五個半世紀之久的舊時代宣告結束，已醞釀了一個世紀的大改革終於得以展開。然而，滿懷希望和雄心勃勃的馬穆不可能想到，他種種努力的意義並不在於振興帝國，

本文原為今年2月間在夏威夷東西方中心舉行的「文化與社會：二十世紀中國的歷史反思」國際研討會上提出的論文，現經補充和改寫，分I、II兩部分在本刊發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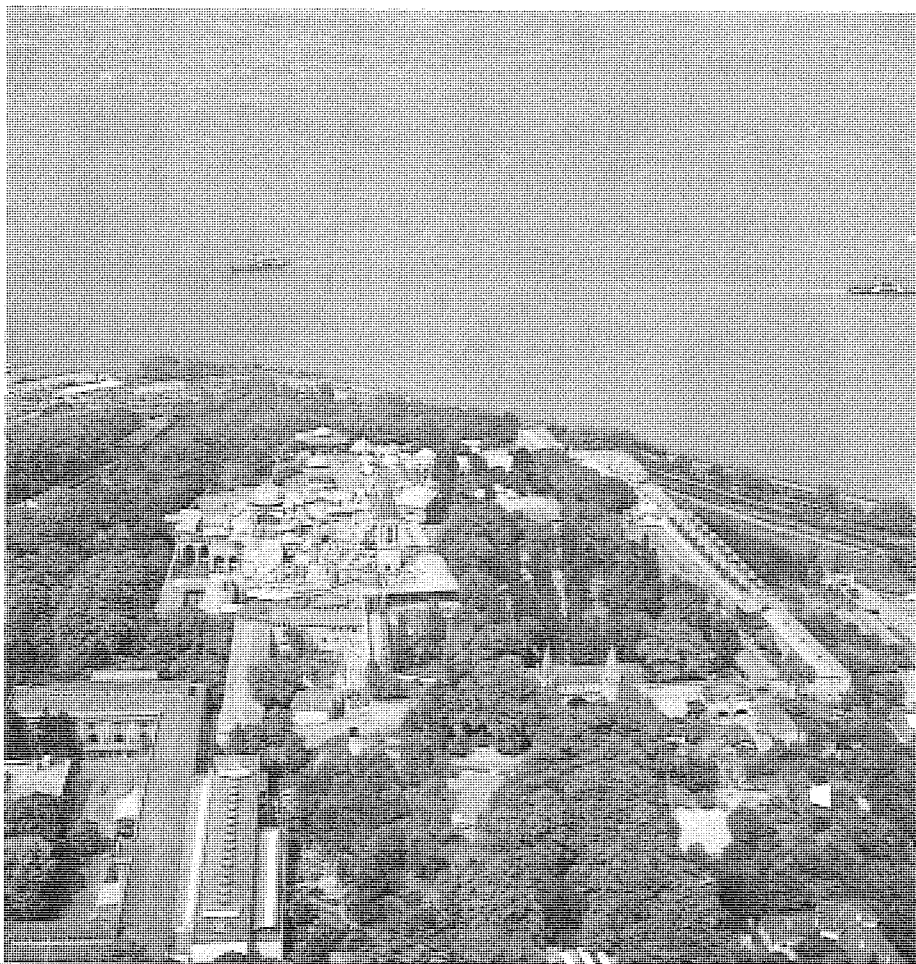


圖 模罕默德二世入主伊斯坦堡(1453)後所建的托卡比皇宮，位於金角河(Golden Horn, 左上)，博斯普魯斯海峽(中上)和馬爾馬拉海(右上)交匯點，它作為帝國政治中心有四百年之久。居漢尼詔令就是在圖右下角有雙尖塔的內宮門附近宣告天下；吉祥事變時叛軍所攻打的外宮門則在圖下方以外。

卻在於啟動帝國的毀滅(這不但是由外力造成的領土崩解，政權瓦解，更是從內部發生，自行選擇的帝國精神、文化、制度之消解)和蛻變過程。這和一百年前馬穆的叔祖，帝國第一位改革蘇丹馬穆一世起用法國軍官訓練新式炮兵的時候，絕不可能預見他所推行的改革最後竟導致近衛軍團的消滅，是一樣的。

奧圖曼帝國、俄國和中國這三個西方所曾猛烈震撼的龐大帝國在本世紀初同時發生鉅變：奧圖曼帝國蛻變為接受西方思想和制度的共和國，然後逐步和「現代」取得協調；至於俄國和中國，則有不同的選擇：它們接受了對西方採取激烈批判態度的社會主義，在意識形態和民族主義二者的刺

激下，急速發展成軍事強國，和西方形成長期對峙。然而抗衡局面如今已經破裂。在西方經濟和思想的強大壓力下，蘇聯瀕於解體，再一次走向不可逆轉的蛻變。中國雖然似乎未為所動，但顯然也面臨重大轉折關頭，正尋找在可控狀況下自動變革之途。然則這兩個仍然舉足輕重的大國，終將不免步土耳其後塵嗎？抑或它們會再一次出現獨特的，出人意表的變化呢？

顯然，土耳其的命運是當今激蕩風雲的大問題中不可忽略的一環。因此，何以長達三百年的奧圖曼現代化歷程迥異於俄國和中國，何以它的真正改革必須從消滅近衛軍團開始，何以它必須通過毀滅才能獲得新生，這



圖 近衛軍團將官
(左)和守衛(右)

些歷史性問題至今還是需要思索和反省的。本文所要嘗試的，便是為這一段帝國改革過程勾勒出一個輪廓，對上述問題提出一些看法來。

一 軍事神權國的精神

奧圖曼、俄羅斯和明帝國都是大蒙古帝國衰落後乘時崛起的產物，它們的出現，大致上可以以1380年為參照點。這一年莫斯科大公季米特里首次打敗金帳部蒙古軍，開俄羅斯建國先聲；開國已12年的明太祖剛剛殺掉胡維庸並且廢相，進一步加強大一統皇朝的中央集權；奧圖曼第三代蘇丹穆拉一世(Murat I, 1360-89)則攻克巴爾幹半島西南端重鎮門納斯狄(Monastir)，打開了進軍阿爾巴尼亞的大門。這時上距穆拉的祖父奧斯曼(Osman I, 「奧圖曼」Ottoman便是

奧斯曼族人之意)領導塞耳柱土耳其(Seljuk Turk)部族聯盟崛起才八十年，然而它已佔地二十萬平方公里，行將擴展成為跨越歐亞非三洲的龐大伊斯蘭帝國了。

奧圖曼人之所以能够威脅歐洲文明凡四個世紀之久，是靠強大軍事力量，這力量的核心是「近衛軍團」，軍團所反映的，則是帝國的立國精神。這精神共有三種不同成分。

它最原始的，就是源自強悍草原遊牧民族血統、氣質、習性的征服慾望和衝動。在開頭，這種衝動表現於對拜占庭鄉鎮的不定期侵擾擄掠；到後來，則發展成長期維持大規模征伐和有計劃地向四鄰擴張這麼一個立國方針。

第二種成分是宗教。奧斯曼這一族大約從他本人開始信奉伊斯蘭教，這有兩個重要後果：第一，前述擴張衝動獲得宗教根據，成為伊斯蘭與基



圖 金角河畔的蘇里曼清真寺

督教歷史性抗爭的一部分，勇悍的擄掠者變成帶有使命感的*ghazi*，即「信仰的聖戰者」，擴張本身也蒙上*ghaza*即聖戰色彩。第二，奧斯曼部族得以順利吸收伊斯蘭高級文化和種種社會、教育、司法制度，在短短兩三代之內成長為一個有堅強信仰和複雜社會組織的戰士—農民社會。同時，伊斯蘭的虔敬和樸素平等思想自然地滲透了這個社會，使它在觀念和實際上獲得相當程度的自主性(*autonomy*)，甚至可以說構成一個有類於近代意義的民間社會(*civil society*)^③。這一點的重要性在於：反抗「不義」政權(例如在它偏離群眾所認同的伊斯蘭理想的時候)被認為合理，而且實際上往往成功^④。

第三種成分是忠誠、能幹，它表現於極特殊的「奴官制」(*ghulam system*)。作為部落聯盟領袖的蘇丹，要在平等的伊斯蘭社會之上建立帝

國，必須先建立由他直接指揮的「國家機器」。他採用的是源自九世紀伊斯蘭帝國的辦法，即大量使用屬於他個人的「奴隸」。所謂「奴隸」是通過「人貢制」(*devsirme*)從歐洲征服地優秀少年中挑選出來進貢給蘇丹的「戰利品」，他們經過長期系統培養、訓練後，各就才能、氣質分配職位。隨着部落集團擴大為帝國，這些出生於外鄉，被切斷親緣、社會關係，而成長於蘇丹宮學的「奴隸」，就變成了蘇丹的侍衛、總管、各級中央和地方政府官員(包括位置相當於首相的「大總管」[*grand vezir*]，和各級軍隊將士。事實上，整個蘇丹政府基本上就是由擇優選拔的「奴隸」所組成的。

「近衛軍團」則是由穆拉一世的奴隸親軍擴充而成的勁旅。在精神上，他們是擄掠者——聖戰士；在宗教上，他們和輕視儀體，着重啟發個人熱誠的伯塔士教派緊密結合；在身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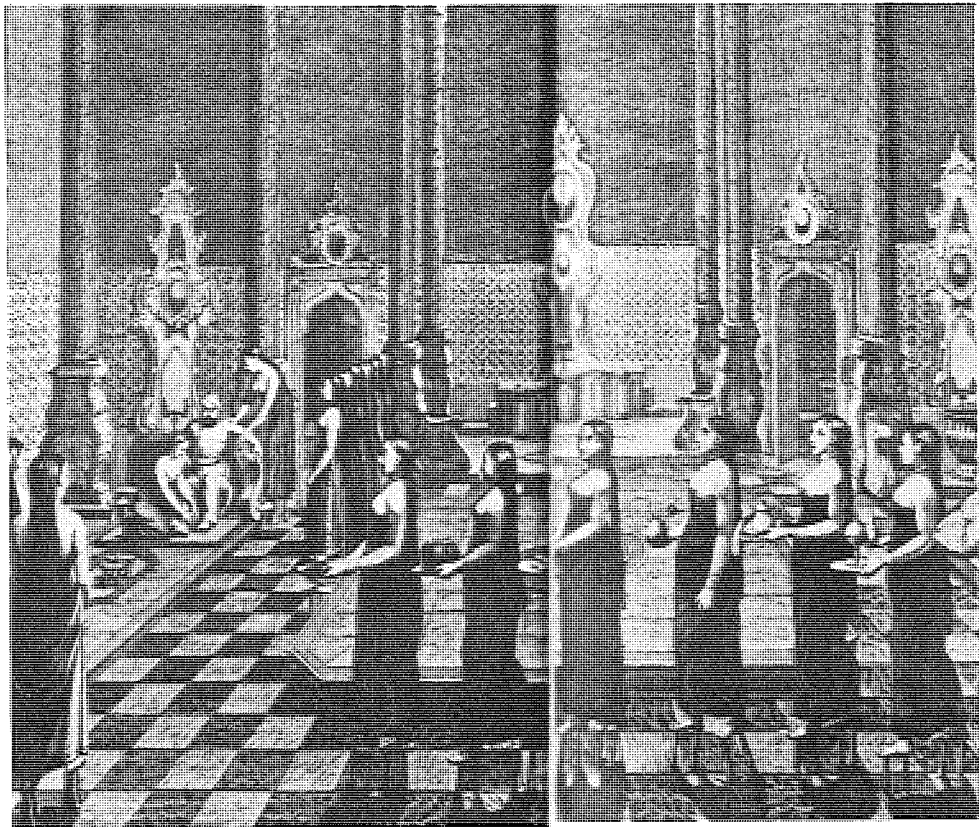


圖 蘇丹御沐圖

上，他們是蘇丹精心培訓，優渥豢養的忠誠爪牙兵。這三者的特殊組合使軍團成為有強大凝聚力和戰鬥力的軍事—宗教結合體，在平時擔任蘇丹親軍和京師衛戍部隊，在戰時則變成由奧圖曼部族組成的大軍的核心和精銳先鋒隊；這組合的性質使得它同時受社會、宗教和國家三者影響，因此不復單純是國家機器的一部分了。

伊斯蘭文化構築了民間社會，奴官制提供了「國家機器」，至於征服和聖戰的慾望、雄心則把這似乎矛盾的兩者巧妙地結合起來，使它成為一個有共同目標的有機體，這就是堅羅斯(Lord Kinross)稱之為「軍事神權國」(military theocracy)^⑤的奧圖曼帝國：集合了奧圖曼人族長、宗教領袖和帝國君主三重角色於一身的蘇丹—加里發(sultan-caliph)，則是它的最高首領。但這卻沒有形成一統和穩固的皇

權：經常性的大模軍事活動和社會的全面宗教化使得蘇丹必須通過「軍團—教士」結合體的認同才能獲得合法性。這可以說是由於長期高度軍事動員所造成的(不自覺的)廣泛民衆政治參與。

相比之下，中、俄兩個大一統帝國，結構簡單多了。在中國，皇帝通過擇優產生的龐大官僚系統統治「天下」，至高目標在於維持長治久安，因此，由文官節制的軍隊只需有簡單的防禦、彈壓功能；在官僚、軍隊、民衆或維持文化倫理的儒生之間，都不可能產生足以抗衡或牽制君主的有組織力量。在十七世紀形成的俄羅斯帝國也相類似：經過伊凡四世(「可怖的」)和彼得大帝的鎮壓，貴族屈服了，成為「服役貴族」，充當將領和行政官僚；東正教會放棄了自主地位，成為附從沙皇的宗教、文化、民事、

儀體運作者。在俄羅斯廣大土地上飽經分裂、戰亂、外族入侵之苦的各階層人民，接受了一個高度專制、完全不受制衡的沙皇的必要。這可以說是霍布斯式(Hobbesian)的選擇。

在十七世紀中葉，奧圖曼、俄國和中國的人口和版圖雖然不同，但數量級一樣，都是1.5-7千萬人，4-9百萬平方公里的龐大帝國^⑥，人民都在專制世襲君主統治之下，表面上三者十分相似。實際上奧圖曼帝國卻完全不一樣：不但它的蘇丹受到社會有力制衡，並不同於中、俄的皇帝，而且第一，它是一個由征服者與許多不同「被征服者」組成的極其複雜的帝國；第二，它與歐洲在宗教、文化上形成很深的鴻溝。這些本質上的分別根源於它特異的歷史和立國精神，而後果則是它迥然不同的改革道路。

二 中衰與復古

(甲)歐洲軍事革命

在十四世紀穆拉奠定的基礎上，十五世紀的「征服者」模罕默德二世

(Mehmet II, the Conqueror)攻陷君士但丁堡，建立名符其實的帝國，十六世紀的蘇里曼大帝(Süleyman II, the Magnificent)征服匈牙利、黑海北部、中東、北非和地中海東部，把帝國版圖、聲威帶到高峰，精銳勇悍的「近衛軍團」所至，是令當時已跨越大西洋的西班牙—哈斯堡帝國也要感到震撼的。然而，在這三個輝煌的世紀結束時，歐洲西北隅發生了一件似乎無足輕重的事，它在下一世紀扭轉了奧圖曼帝國和歐洲之間的軍事力量對比，遏止了帝國的歷史性擴張。

這就是信奉新教的小國荷蘭聯邦為了保持獨立和宗教自由，委任18歲的毛里斯親王(Prince Maurice of Nassau)為聯軍統帥(1685)抵抗西班牙入侵。面對數目龐大的腓力二世大軍，好學深思的毛里斯發動了一場軍事革命。這革命的核心不是新武器，而是新思想：是嚴格和全面地把理性原則運用到戰爭每一個層面，特別是以火器為主的步兵操練、組織和戰術，由是創造出具有前所不能夢見的高度服從性、準確性和應變性的新式軍隊。用麥尼爾(William McNeill)的話來說，它已變成「服從神經中樞控



圖 毛里斯親王訓練步兵用火繩槍時所用的43個詳細圖解中的兩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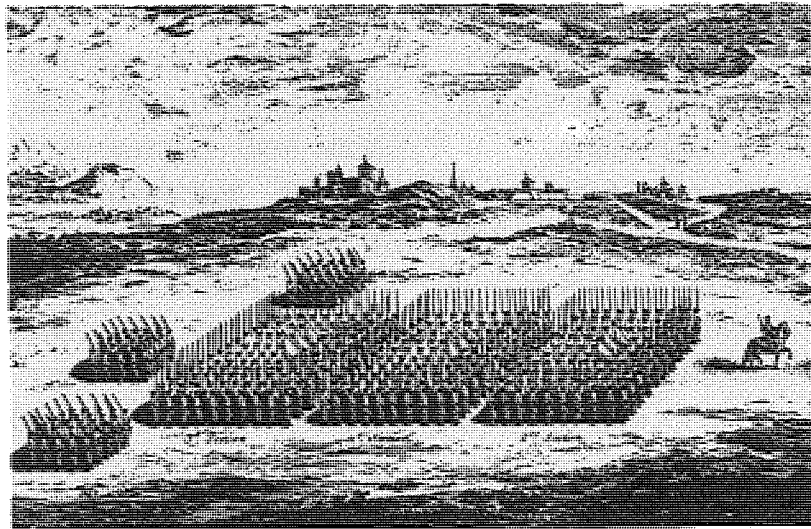


圖 經過嚴格訓練的士兵形成整齊的攻擊縱隊向前操進

制的有機體，……不再復依賴個別步兵的勇氣和技巧了。」^⑦

這一套軍事思想在三十年戰爭(1618-48)期間首先傳到瑞典，然後逐漸傳遍整個歐洲，包括遙遠的俄國。到十七世紀中葉，它已根本改變了歐洲的軍事實力。然而，近衛軍團雖然樂意採用從歐洲傳入的火器，要他們放棄以信仰和勇氣為動力的衝鋒陷陣，轉而學習西方那種極端理性和非人化(impersonal)的作戰方式，卻是不可能的。這「不可能」其始表現於他們要經歷七十年挫敗才能明白問題癥結所在，這是我們所謂「復古」期；其後則演變為對改革整整一個世紀的抵制、反抗和暴亂，這是我們所謂「革新嘗試」期。這前後加起來170年的歲月蹉跎多少就是俄羅斯能够在十八、十九世紀輕易趕過本來先進的奧圖曼帝國，並且幾乎把它瓜分的基本理由。

(乙)挫折與復古

帝國擴張受阻在十六、十七世紀末出現徵兆，但它反映的，也許還只

是蘇丹繼承問題所造成的紛爭、腐化；軍事挫折成為長期明確趨勢，是在十七世紀中葉之後。對這種趨勢，帝國的本能反應是「復古」，即以恢復傳統紀律、道德、統治方法為振興途徑。這反應是教士和軍隊結合成的保守勢力所認同的，因此可以產生短期振奮作用；但長期來說，則藥不對症。所以，它造成的模式是一條反覆下降的折線：

挫折—復古—初步成功—更大挫折

從1648到1718的七十年間，帝國一共經歷了兩個這樣的循環。

第一個循環以威尼斯海軍封鎖韃靼尼爾海峽的地中海出口為起點。當時已屆八十高齡的老臣居普魯(Köprülü)受命為全權首相(1656-61)，放手推行嚴懲貪污、厲行節約、保障農民等等傳統政策。這樣，果然立竿見影，幾乎立即就扭轉了頹勢；他繼位的兒子亞默(1611-76)更攻下克里特島，結束威尼斯的海上霸權，並東征西討，為帝國開拓了新疆土。居普魯思想保守，厭惡創新；他的目標，就是把帝國帶回一百年前蘇里曼

大帝的光輝時代；他的思想，和帝國著名的大歷史學家卡帖·遮勒比(Katib Celebi)所著的《革弊指要》(*The Guide to Practice for the Rectification of Defects*, 1653)是一致的：即弊病完全來自帝國的內部失調和腐敗，和外敵沒有基本關係。

然而到了十七世紀最後四十年，帝國大軍卻四度遭受沉重打擊。其中1683年首相卡拉·穆斯塔法(Kara Mustafa)率領二十萬大軍進圍維也納，結果被歐洲聯軍以少勝多，一舉擊潰，這歷史上公認是奧圖曼力量已達極限的標誌；至於1697年蘇丹穆斯塔發(Mustafa II)親征，在山塔(Zenta)被奧國的尤金親王(Prince Eugen)屠殺了三萬軍隊，則是憑藉勇武和人數的奧圖曼軍隊，不復能抵擋以紀律、火力和準確性取勝的歐洲軍的確證。其後的卡勞維茲和約(Karlowitz Treaty, 1699)和近一個半世紀之後的南京和約有相同意義，都是歐洲以軍力打開外交關係的里程碑。

這連串災難沒有令奧圖曼人清醒，反而啟動了第二個循環。太史官奈馬(Mustafa Naima)繼承十四世紀史家、哲學家伊本·卡敦(Ibn Kaldun)的史觀寫了一篇著名的「帝國史序」，基本上重覆了卡帖的改革方案^③：首相佐魯魯·阿里(Çortulu Ali)則推行休生養息的政策，令帝國軍隊得以在著名的普魯河(Pruth River)之役(1711)打敗(並幾乎俘虜)剛剛興起的彼得大帝，暫時阻擋了北方巨人的南下。弔詭地，奈馬和阿里的成功消滅了危機意識，推遲了真正的改革，反而令帝國問題更趨嚴重。1716年在卡勞維支(Karlowitz)尤金親王再次徹底擊潰帝國大軍，隨後訂定

的巴沙洛維支和約(Passarowitz Treaty, 1718)完全確立了歐洲的軍事和外交優勢。這樣，才結束了第二個循環，令帝國有識之士從睡夢中驚醒過來。

帝國雖然已經遭遇了五次可怕的軍事災難，但在十八世紀20年代「革新」還只不過是掙扎着要從牢固難以變更的奧圖曼意識中浮現出來的微弱聲音而已。相對來說，俄國從十六世紀中葉「可怖依凡」的時代開始，就已經有計劃地輸入西方「專家」和打通西方通商航道；文化上和西方源流迥異的中國，從鴉片戰爭到「洋務運動」也只有不足三十年時間。對西方態度的這種差異，若非從奧圖曼帝國十四至十六這三個世紀中建立起來的牢固自信和優越感，是難以解釋的。

三 革新和反動

在「卡勞維支」之後，帝國少數首腦人物終於意識到輸入西方事物和技術的必要。然而革新是違背伊斯蘭傳統的。據說先知穆罕默德有這樣的格言：「最壞的事物莫過於新奇事物。每件新奇事物都是一種革新，每種革新都是個錯誤，每個錯誤都可以導向地獄之火」^④；革新也是侵犯教士、將領、士兵的習俗和既得利益的：例如傳統的頭巾和寬鬆長袍是伊斯蘭教徒的服裝標誌，要改易為便於操練的緊身軍服往往被視同向基督徒投降；又例如近衛軍團的士兵懶散慣了，往往兼營副業，並且將他們的糧票轉售，若加緊操練、裁汰冗員那就等於盡絕他們的財源。所以，革新引起消極抵制、言論對抗乃至公開叛亂等各種形式的反動(reaction)，可說是必



圖 在民眾和士兵間有極大影響力的伊斯蘭教士：這是一個 *Mufti*，法典官。

然的事。

反動力量幾乎每一次都獲得勝利，這一方面是由於作為京師衛戍部隊的近衛軍團本來就有長遠的叛亂和弑逆傳統^⑩，而且他們近在腋肘，難以防範；另一方面則是由於思想保守的教士對政府官員、軍團、和民眾有廣泛和巨大影響力。蘇丹雖然好像握有至高無上的權力，其實，他可以說是由一個有自我意識、組織（雖然是極鬆散的組織）和反抗力量的社會有機體擁戴的君主。在他或他的代理人觸犯到這個有機體的深層意識或基本權利的時候，就會被無情地推翻：洛克對推翻的方式可能稍嫌野蠻，但對其原則應該是贊同的。所以，對帝國有深切認識的英國海軍顧問斯萊德

(Aldophus Slade)說：「君士但丁堡的近衛兵好比(英國的)下議院」^⑪，這雖似荒誕不經，其實是包含真知灼見的。

革新有實際必要，反動力量卻又必然獲勝，由是形成的模式便是

危機—革新—反動—革新／危機

那麼一條在新舊之間反覆擺動的折線。從十八至十九世紀，帝國經歷了大約總共五次這樣的循環。

(甲)前期革新嘗試 1718—49

第一個循環以卡勞維支造成的危機為開端，以首相依伯拉欣(Damat Ibrahim, 1718—30)為革新首腦，最後

以教士挑動「近衛軍團」叛亂，脅迫蘇丹將他賜絞結束。依伯拉欣是一個極謹慎而有遠見的人，他一方面寢息干戈，造成十餘年和平局面，另一方面遣使歐洲，鼓勵他們開拓見聞，報導新知；支持原籍匈牙利的密特費力加(Müterferrika)開設印刷廠、編譯西方著作、出版地圖；同時，開始推動軍事改革。然而，他的開放作風終究不容於保守勢力，他的謹慎也無助於他的命運。

第二個循環以蘇丹馬穆一世(Mahmut I, 1730–54)恢復印刷廠並起用原籍法國的邦尼華伯爵(Count Bonneval)訓練新式炮兵和建立工程學院開始。這些嘗試雖然缺乏系統和長遠計劃，但也暫時改進了龐大帝國的力量，使它在1736–39對奧、俄的激烈戰爭中最後一次嘗到甜頭，獲得近三十年(1749–68)的和平與喘息。結束這一個循環的，不是叛亂，而是由麻木、惰性、消極抵制造成的巨大無形阻力。密特費力加和邦尼華的事業在他們生前即不斷遭遇阻撓，他們一死(1745–47之間)，就煙消雲散了。此後，帝國就進入了二十年(1749–68)昏沉無為的時代。

諷刺的是，1750–80年正是歐洲(基本上在法國)發生第二次軍事革命，即炮術革命的時代。1750年小馬里茲(Jean Maritz)改善了以車床削磨炮管的方法，從而可以製造更輕便、準確和猛烈的大炮，十年後這種新式大炮傳到俄國；從1763年起格里寶華(Jean Gribeauval)改良了炮架、炮彈、瞄準鏡等等附件，並且重新設計炮兵的組織和訓練，使大炮從笨重、簡單的防守和攻城武器變成有高度活動能力的野戰武器。自此以後，戰爭進一步依賴軍事工業與及不同兵種間

的配合，變成了冶煉、製造、管理、組織、指揮的高度綜合科學^⑫。而奧圖曼改革的最後成功機會也許就是在這個時候失去的。

(乙)後期革新嘗試 1768–1807

到十八世紀下半期，帝國形勢更形嚴峻：第一，它的主要敵人從奧國變為接壤的巨人俄國；第二它雖不再尋求開放戰端，但卻被逼應戰；第三，戰爭發生之後往往須第三者(特別是英、法)從中斡旋，帝國才能免於被肢解的命運。這形勢可以說主要是由彼得大帝的德裔外孫媳婦，有滿腔才略和無限野心的加德鄰大帝(Catherine the Great, 1762–96)造成的。使帝國失去大量領土的1768–74和1787–92兩次激烈的土俄戰爭是促成這一時期內三次革新嘗試的基本動力，但由於反動力量強大，這些嘗試仍然依循以往模式，一一歸於失敗。

促成第一次革新的危機是1768–74的土俄戰爭，革新工作以法國軍官托特男爵(Baron de Tott)協助帝國改良炮兵為主，在近衛軍團抵制下，這工作只進行數年(約1774–77)就停頓了。第二次革新由當時看來已不可避免的第二次土俄之戰促成：果敢的首相哈利哈密(Halil Hamit, 1782–85)不但恢復托特的炮兵團和學校，而且毅然大量裁減近衛軍團冗員，並且以新式武器和戰術訓練軍隊。然而，如往常一樣，反動力量再次巧妙地運用宮廷鬥爭使哈利哈密被免職和處決，從而結束這次野心勃勃的改革。

第三次革新則以悲劇性的蘇丹舍林三世(Selim III, 1789–1807)為主角。他青年時代已經對改革和歐洲大勢有相當認識，38歲登基時又正值第



圖 悲劇蘇丹舍林三世

二次對俄戰爭，必須立即收拾嚴重的失敗局面。因此，和平來臨之後，立即全力推行整體軍事改革，發展軍事工業；並且，由於傳統軍團積重難返，又招募樸實鄉村子弟，在京師遠郊另外創設「新軍」(Nizami Cedit)，施以嚴格的西式訓練。這一次大規模革新持續了足足十五年之久，但仍然不能跳出以前的循環模式：教士和軍團乘虛聯合發動叛變，蘇丹被廢黜，其後更在他親信的士兵發動「反政變」(1808)時混亂中被絞死。

舍林功敗垂成，是由於對保守勢力的戒心鬆懈，並且，在緊急關頭沒有召集苦心經營了十餘年的兩萬多新軍入京平亂的決心。這慘痛的經驗，成為曾經和他一同被幽禁宮(1807-08)的馬穆二世永誌不忘的教訓。所以馬穆登基之後，表面不動聲色，暗

中則借故放逐異己，提拔親信分據要津。這樣處心積慮地策劃了整整十八年之後，他才蓄意挑起軍團叛亂，然後以雷霆一擊消滅整個軍團制度，解除了懸在帝國之上的魔咒。

(丙)革新嘗試的意義

十八、十九世紀五次革新嘗試都被反動力量「否決」了，但它們並不是沒有留下痕迹。其實，每次嘗試的真正意義是在於為下次作墊腳石。例如馬穆一世思想頗受密特費力加影響，即位後首先就恢復了他的印刷廠；邦尼華、托特、舍林這三代的炮兵團和軍事學院在人員、器械、圖書、甚至部分建築上，是相承的；馬穆二世消滅「近衛軍團」、鏟除舊勢力乃至建立新制的整套計劃，也可以說是從前五

次(特別是舍林的)失敗中總結出來的經驗。所以「革新——反動——革新／危機」這個循環模式，其實應該以一條平均上升的擺動折線來代表，當它上升到足夠水平的時候，就足以產生結構性突變。

這五次革新嘗試表面上都是以輸入新炮術為目的的軍事改革，實際上從依伯拉欣所營造的所謂鬱金香時期(The Tulip Era, 1718-30)開始，革新就帶來文化影響。學技術必須先學語文，學語文又不可避免地會接觸到文學、思想、習俗。這些是終十八世紀之世教士和民衆深惡痛絕的所謂“Frankish ways”，但對革新來說，這「法蘭克風」之逐漸滲透帝國上層，其重要性恐怕並不下於技術的傳授，它也是使那擺動的折線上升的力量。

1718-1826這整一世紀，是革新思想緩慢成長和以蘇丹為首的極少數領導者反覆嘗試以溫和漸進方式克服整個社會對革新的巨大阻力的痛苦時期。他們經過多次失敗後得到的結論是：「近衛軍團」所代表的，是整個奧圖曼社會，摧毀這個社會的反抗力量，鏟除它的舊有體制，是革新的先決條件。馬穆是把這結論付諸實施的人，而「吉祥事變」還只不過是實施的第一步而已。

回過頭來看自始就是大一統皇朝的俄羅斯和中國，他們幸運多了：它們的歷史中是沒有皇權與社會因為改革而長期對峙、反覆激烈鬥爭的時期的。

四 突破之後

「吉祥事變」之後，帝國的漫漫長夜似乎終於露出曙光。然而，改革的

明顯障礙雖然消除了，它的成功卻並非像蘇丹想像那樣，可以憑少數人的指令完成。改革牽涉整個社會的改變，因此有賴於新意識、新思想的萌芽、生長；但新思想形成後卻又免不了會回過頭來，衝擊整個原有政治體制。這便是十九世紀奧圖曼改革家所要逐漸從另一種痛苦經驗中發現的道理。

(甲)奧圖曼的彼得大帝

藉事變建立了絕對個人權威之後，馬穆雷厲風行地在制度上破舊立新：已沒落的*Sipahi*常備騎兵團、舊地方軍以及「地俸」(*timar*)供養制都廢除；往往成為保守和反對勢力領袖的「教長」(*şeyhülislam*)被剝奪了大權，本人收編為蘇丹屬下官員；教士分別編入新設立的教育、司法等部門；作為各種社會、宗教事業獨立資源的「慈善基金」(*Vakif*)則收歸財政部管理。這樣，通過新設立的中央官僚部門和諮議機構，一切大權都集中到馬穆本人手裏。換而言之，傳統軍事體制和以伊斯蘭教士為骨幹的舊社會體制一概摧毀，由國家官僚機構取代，「軍事神權國」被改造成類似俄國和中國的大一統皇朝。

馬穆是一位果斷和極有雄心的君主，常常以早一個世紀的彼得大帝自況。他藉新的國家機構，推行了和「洋務運動」極相似的一系列新政：設翻譯局、派留學生、建新式陸軍、海軍、辦報、辦郵政、開設新式學校，等等；它甚至還包括有高度象徵意義的改易服飾：以「費茲帽」(*fez*)代替頭巾，以西服代替阿伯長袍，等等。

然而，新政沒有收到預期效果。其原因和「洋務運動」的失敗也有不少



圖 雄心勃勃的馬穆二世

相似：領導圈子太狹窄，而且本身缺乏對西方文物、制度、精神的深切了解，所以無從發揮強大推動作用；新的國家機器仍然受傳統政治格局限制，不能符合理性的行政要求。但更重要而與中國不同的是，社會制度雖然在表面上改變了，社會傳統思想形成的阻力實際上仍然極其強大：「馬穆雖然毀滅了『近衛軍團』，但並沒有消滅它的精神，這精神時時在帝國中煽動起民衆反對政府的激烈情緒，甚至釀成暴亂。這種情緒淵源於反抗不追求伊斯蘭—奧圖曼理想的政權被認為合理，而它是深入人心的。」^⑩事實上，在「吉祥事變」之後短短三十三年

間，同情「軍團」的暴亂就有四次之多。

對馬穆更不利的，是嚴峻的國際形勢。十八世紀末期，在列強衝擊、挑撥下，帝國屬土已開始脫離中央控制：1815年後，法國大革命的自由、民主思潮開始影響帝國內的弱小民族，同時歐洲大局已定，如何在均勢下瓜分奧圖曼，成為列強注目的課題。所以馬穆治內最後二十年，幾乎全在驚濤駭浪中度過：1820年希臘叛變；1827年英、法、俄聯合艦隊毀滅帝國海軍；1829年俄軍從東、西兩路揚長直入，迫訂城下之盟；跟着法佔亞爾及爾，希臘獨立，埃及總督阿里

(Muhammad Ali)叛變，一再戰勝帝國軍隊，甚至從小亞細亞直趨京師。最後，馬穆由於無法制服阿里，在憤恨中病逝。

舍林的悲劇是受制於國內社會，馬穆的悲劇則是受制於列強和屬土，但他們最少還能夠朝帝國本身的目標努力前進。在他們之後，則帝國的意志和目標也一併受到強大外力影響，不復完全是自己的了。

(乙)新秩序運動

繼承馬穆的，是仁惠、和平、缺乏個性的新君阿都默節(Abdülmecit I, 1839–61)，在他治下，帝國的政治和改革進入了一個似乎充滿希望的新時代。這時代的來臨是在1839年11月3日，一個星期天。

當天帝國政要、各界代表和外交使節團被召到托卡比皇宮正門外居赫(Gülhane)公園一間大廳裏，恭聽外交部長勒雪(Mustafa Reşit, 1800–1858)宣讀他為新君所擬定的御詔(Hatt-i Hümayun)。這份當時認為可以比擬「大憲章」和「法國人權宣言」的文件目的是要把改革從軍事推向政治、法律、人權等更基本的層面：它宣佈人民在法律面前不問種族、信仰，地位一律平等；人民的生命、財產、自由受法律保障；政府必須依照法定程序和公平原則行使徵稅、徵兵和其他權力；法律由「最高法制會議」以多數議決制定，蘇丹不加干涉，等等重大原則，並且敕令成立貫徹這些原則和推行其他具體改革的各種機構。

這樣，在深受英國自由主義影響的政治家勒雪引導和推動下，改革進入了「新秩序運動」(Tanzimat)時代。

「新秩序」在改革的觀念和層次上比馬穆新政顯得較為進步，就推行的力量和環境而言，也有基本分別。

第一，革新動力由蘇丹下移到「國務院」(The Sublime Porte)的主要官員。他們基本上是出身於中等家庭，在傳統的medrese宗教學院成長，經過「翻譯局」洗禮，並且由於外交工作或其他接觸而對西方語言、文化獲得直接、深切認識的一批青年人。他們大都通過勒雪進入政治領導圈：其中勒雪本人、亞里(Mehmet Ali)和富亞(Keçecizade Fuat)三人掌握首相和外相職位凡三十年；謝夫達(Ahmet Cevdet)精研法律，長期主持司法、教育和宗教改革工作，後來更完成「新法典」(Mecelle)的編纂(1876)；至於辛納西(Ibrahim Şinasi)和齊雅(Ziya Paşa)兩人，則因為政壇失意，成為新一代知識分子的前導。假如說，十八世紀革新的成果是馬穆，那麼馬穆新政的成果就是這一批在1850年剛二、三十歲，充滿活力和才華的改革家了。

第二，經過1829，1833年俄國兩次出兵小亞細亞，列強對陰鷲的尼古拉斯一世的戒心大大增加。這時英相柏默斯敦的政策便是協助帝國改革自強，希望借助它阻擋北方巨人從黑海突入地中海，而富有魄力和手腕的英國駐土大使簡寧(Stratford Canning)則得到阿都默節充分信賴，成為執行英國政策的有力工具。另一方面，致力於維持歐洲均勢的奧相梅特涅也通過土耳其駐奧大使里伐(Sadik Rifat)發揮影響力。因此，「居赫御詔」所表現的驚人強烈的自由主義與法治精神，是必須考慮到國外政治家與革新首腦的融洽關係與影響，才能充分解釋的^⑭。

「新秩序運動」具備了一個穩健改革家所能希望的幾乎所有條件——長期安定和友善的國際環境，累積了一個世紀以上的改革經驗和基礎，開明仁惠的君主，年青、有為的領導圈子——，但仍然沒有為國家帶來決定和突破性進步。這其中最根本的原因是社會上舊觀念仍然牢不可破，而改革家本身也有很大的局限。

例如運動推行之初，勒雪在「最高法制委員會」上提出依循普遍平等原則訂定「商務法典」，結果法典被教士代表指為違反「聖法」(*Şeriat*)而遭擱置，他本人也因此失去外長職位^⑮。至於「法制委員會」本身，也屢屢改組，功能和組織始終不確定，直到60年代末期才由改革和保守派妥協分權。再一個例子是教育改革。1846年商務部成立，它提出建立全面的新式教育系統，但由於教士階層一致堅決反對，關鍵的初級國民教育拖延了二、三十年才展開；至於馬穆時代已經創辦的*Rüşdiye*新式中學，則發展十年之後也還只不過有三千學生而已。

而且，所謂舊觀念並不限於頑固、保守的教士：它所反映的，毋寧是民間意見，包括相當開明、進步的民間學者的意見。例如在1860年代出現的新知識分子就認為「居赫御詔」和「商務法典」都不符合帝國實情和真正需要，只是為取悅外國言論而對少數民族和外國商人所作的讓步而已。這些意見，當時不少歐洲觀察家也都是贊同的^⑯。

另一個根本原因則是改革仍然維繫於蘇丹個人意念，所以缺乏真正穩固政治基礎。像十九年間六度拜相的勒雪，當時公認是最有魄力的維新元老，然而他每次執政卻只有一年、幾

個月光景，這樣自然不可能認真推行長遠政策。他門下的亞里和富亞在隨後的阿都拉節(*Abdulaziz* 1861–76)朝最初十年間牢牢掌握了大權，局面算是比較穩定。然而相權擴張不但使被排斥在政權以外的知識分子生反感，而且，這兩位首相一旦相繼辭世(1869–71)，阿都拉節就縱慾揮霍，濫施暴政，把許多改革成果一筆勾銷了。

為了帝國的生存，馬穆把「軍事神權國」的軍事體制摧毀，把宗教—社會體制鎮壓下去，然而，他以蘇丹專權推行改革的企圖卻是失敗的。因此，繼任蘇丹被逼進一步改變體制，即把權力下放給大臣，以及調整人民與政府之間的關係。這就是「居赫御詔」和1856年相類的「御詔」的意義。這種改革雖然有必要，但卻是完全沒有文化和社會基礎，並且未曾考慮到社會後果的，所以再一次失敗。況且，「御詔」始終只是君主的政綱，並沒有憲法效力：所以70年代中期君主立憲呼聲日高，政治制度的根本改革成為國人注意的焦點。然而，宮廷政治運作並不能改變權力基礎，阿都拉節雖然被廢立，但幾經轉折之後，蘇丹阿都哈密二世(*Abdülhamit II*, 1876–1909)終於又放逐大臣，解散國會，回到專制的老路上去。這樣，經過五十年(1826–76)內三次失敗嘗試，大一統皇朝下的改革也將近走到盡頭了。

自然，近四十年的「新秩序運動」(1839–76)並沒有白費：它立下了人權和法治觀念，改進了中央政府結構，在教育和司法領域建立了宗教、俗世(*secular*)體制並行的混合制，在軍事上通過德國協助而大大加速現代化——甚至令帝國軍隊在克里米亞戰

爭中有使人驚喜的表現。不過，這些大部分也許都只是短暫的事，真正重要的反而是改革的「副產品」：報紙、印刷廠、新式中學、新語法等新生事物，以及它們為帝國孕育的新一代知識分子。土耳其民族的覺醒，是從這一批知識分子開始的。

* * *

1865年夏天，在伊斯坦堡以北約二十來公里，一個稱為布爾格萊德林子(Forest of Belgrade)的山谷裏，有六個青年人聚會野餐，商議成立「愛國聯盟」來挽救瓦解中的帝國。他們其中一位同年患病去世，兩位隨後牽涉政變陰謀，其餘三位則寫文章、辦報、辦雜誌，成為活躍知識分子^①。這其中一位就是深受辛納西影響的那覓·凱末爾(Namik Kemal)，奧圖曼民間第一位政治思想家、評論家，二十世紀初土耳其青年(Young Turk)革命思想的前驅。從毀滅舊秩序的「吉祥事變」到這標誌文化誕生的第一次「奧圖曼青年」(Young Ottomans)聚會前後只不過四十年，然而帝國改革的主動已靜悄悄地從宮中移到城郊，從君主移到大臣，又再移到知識青年身上，改革的重心也從軍事、政治領域轉到思想、文化領域了。這從個體到群體，從制度到文化的轉變，就是行將來臨的革命的朕兆。

參考資料

Niyazi Berkes: *The Development of Secularism in Turkey* (Montreal: McGill UP 1964).

Roderic H. Davison: *Turkey* (New Jersey: Prentice-Hall 1968).

Marshall Hodgson: *The Venture of Islam*, 3 vols. (Chicago UP 1974).

Norman Itzkowitz: *Ottoman Empire and Islamic Tradition* (Chicago UP 1972).

Lord Kinross: *The Ottoman Centuries* (New York: Morrow 1977).

Bernard Lewis: *The Emergence of Modern Turkey* (London & New York 1968); 范中廉譯《現代土耳其的興起》(北京商務 1982)。

Şerif Mardin: *The Genesis of Young Ottoman Thought* (Princeton UP 1962).

William McNeill: *The Pursuit of Power* (Chicago UP 1982).

Stanford Shaw: *Between Old and New* (Harvard UP 1971).

Stanford J. Shaw and Ezel K. Shaw: *History of the Ottoman Empire and Modern Turkey*, 2 vols. (Cambridge UP 1976).

註釋

有關奧圖曼帝國和伊斯蘭教的一般史實見上列參考資料，除有特殊必要，以下不再徵引；徵引上述資料時，以作者姓氏為指標。

① Ziya Gökalp (Niyazi Berkes, transl. & ed.): *Turkish Nationalism and Western Civilisation: Selected Essays by Ziya Gökalp* (Connecticut: Greenwood Press, 1981), p. 285. 在原文中，「文化」一詞都用方括號標出，此處略去；引語弧括號中的詞語為作者所加。

- ② 括號中年份指蘇丹或首相在位年份，下同。
- ③ 比較確切的說法是：蘇丹的君主一軍事體制和由教士層(*ulema*)建立的公共體制(包括教育、司法、社會福利、宗教等各種功能)在帝國內結成聯盟，這聯盟以伊斯蘭聖法(*Şeria*)為共同基礎，但它又尊重「先例」(*Urf*)，從而為蘇丹的君權和他頒佈的帝國法令(*kanun*)留下餘地。因此，此處所謂「民間社會」是指上述由教士領導，而且包括不少現代國家功能的「公共體制」。見Hodgson, vol 3, pp. 105-111; Shaw and Shaw, vol 1, pp. 134-9, 164-5。
- ④ Mardin, p. 205.
- ⑤ Kinross, p. 139.
- ⑥ 各帝國面積可大致從有關地圖估計，但俄國僅以歐洲已開發部分為限，不包括西伯利亞。中國人口約七千萬，見Kang Chao: *Man and Land in Chinese History* (Stanford UP, 1986), p. 41; 奧圖曼人口估計約三至四千萬，見Itzkowitz, p. 38; 俄羅斯人口約一千五百萬，見Nicholas Riasanovsky: *A History of Russia* (Oxford 1977), p. 307; 並見 Fernand Braudel: *The Structure of Everyday Life* (New York: Harper & Row, 1981), vol 1, p. 48, 54。
- ⑦ McNeill, p. 130.
- ⑧ Itzkowitz, pp. 99-102.
- ⑨ 轉引自范譯Lewis, 頁115，此處文字略有修飾。

⑩ 筆者承安卡拉中東科技大學歷史系Akgün教授指出：這傳統極可能淵源於自幼被割離於家庭和原有社區的軍團士兵深層意識中的報復衝動，但確切證明很困難。

⑪ 范譯Lewis, 頁133。

⑫ McNeill, pp. 166-75.

⑬ Mardin, p. 205.

⑭ 關於簡寧對帝國政策的深刻影響，特別是他在克里米亞戰爭中所扮演的重要角色，見Kinross, pp. 476, 480-2, 487-93; 至於柏默斯敦和梅特涅的影響則見Mardin, Ch. VI.

⑮ 范譯Lewis, 頁117。

⑯ Mardin, pp. 163-8.

⑰ Mardin, pp. 10-14.

1991年9月於用廬

陳方正 50年代末赴美攻讀物理學，60年代中期返港擔任香港中文大學物理系教職，並從事理論物理及高分子物理學研究工作；在1980-86年間負責大學行政，至1986年出任中國文化研究所所長。陳博士近年研究興趣，經已轉向受西方衝擊各亞洲帝國之現代化過程。